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0048)

總目： (82) 屋宇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樓宇及建築工程
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(余德祥)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不少「三無大廈」最近錄得多宗新型肺炎確診個案，就此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：

現時消防處及屋宇署在此類大廈的巡查次數為何，向違規者提出檢控次數為何，有何執法行動。

提問人：盧偉國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7)

答覆：

屋宇署透過處理市民舉報以及在目標樓宇進行大規模行動，對僭建物及失修／危險樓宇（不論樓宇是否「三無大廈」）採取執法行動。如發現須予以取締的僭建物，屋宇署會根據《建築物條例》向有關業主發出清拆令，着令清拆僭建物。樓宇如變得危險或可能變得危險，屋宇署會根據《建築物條例》向有關業主發出勘測令或修葺令，着令勘測或修葺樓宇欠妥之處，以確保安全。如命令未獲遵從，屋宇署會對有關業主提出檢控，並會視乎情況，在情況緊急或業主不遵從命令時，進行所需的清拆或糾正工程。

屋宇署沒有就巡查「三無大廈」的次數及根據《建築物條例》向涉及該些大廈的違例者提出檢控的數目編製統計數字。